



联合国

安全理事会



Distr.  
GENERAL

S/18999  
28 July 1987  
CHINESE  
ORIGINAL: FRENCH

1987年7月16日

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

谨通知你，黎巴嫩政府决定要求安全理事会把于1987年7月31日满期的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（联黎部队）的任务期限，根据安全理事会第425（1978）和426（1978）号决议的规定以及安全理事会其他有关的决议和决定，再次延长六个月。

我要着重指出，黎巴嫩政府深信，尽管黎巴嫩南部由于以色列占领部队继续存在而造成的目前局势，联黎部队象征国际社会的意志，仍然是促进本地区稳定的一个不可或缺因素，以及促进本地区和平与安全的最好办法。黎巴嫩政府坚决相信，绝对必须作出紧急的、持续的新努力，使联黎部队能够充分履行安全理事会自从1978年以来交付给它的任务。

黎巴嫩政府要借此机会向秘书长及其同僚致谢，并向联黎部队及派遣特遣队的国家致敬，他们为了促进黎巴嫩和本地区的和平事业，愿意作出努力和牺牲。

请将本信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，并作为安理会文件散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拉希德·法胡里（签名）

-----